**附件三：**

**浙江师范大学行知学院第四届羽毛球挑战赛**

**比赛要求及注意事项**

　 一、挑选场地或发球权

　　任何一场正式比赛开始之前，参赛双方首先要做的事是在裁判员的主持下，通过由裁判员抛羽毛球确定首先发球的一方。羽毛球决定的胜者具有挑选发球权或场地的优先权。赢方选剩的一项归输方所有。(注：这里用羽毛球代替挑边器)

　　二、局数和分数

　　（一）每场单项赛以一局定胜负，每局21分。决赛半决赛采用三局二胜制，每局15分。

　　（二）每场团体赛以三局二胜制定胜负，每局15分。

三、发球权、得分

　　（一）下一局比赛开始时，均由上一局的胜方先发球。

　　（二）比赛中如有发球方在发球时发出边线、底线或没有过网则算该运动员失误，对方运动员得分。

　　四、交换场地

　　（一）第一局比赛结束，双方应交换场地进行第二局的比赛.如前二局双方战成1比1时，双方也应交换场地进行决胜局的比赛，即第三局的比赛。在第三局比赛中，当任何一方先得8分(15分为一局)或11分（21分为一局）必须再次交换场地后，才能进行余下的比赛。

　　（二） 在比赛中，如选手未按规则规定，按时、正确地交换场地,一经发现,应立即交换、已得分数有效,并继续进行比赛.

　　五、发球和接发球

　　(一)合法的发球

　　有发球权的一方称发球方，对方则称为接发球方。

　　1.发球时脚不得踩发球区的任何界线。

　　2.一旦双方选手站好位置，发球员的球拍一开始挥动即为发球开始，发球员的球拍必须连续向前挥动直到将球发出。必须注意的是，一旦发球员开始挥动球拍发球，而未击中球，则应视为发球结束。发球时，任何一方都不允许有非法延误发球的行为。

　　3.在发球过程中，即从发球员的球拍开始挥动直至球拍的拍面将球击出为止，发球员的双脚均不得离开地面或移动。

　　4.发球员"在击球的瞬间，球与球拍的接触点及整个球体均要低于发球员的腰部，整个拍框必须明显低于发球员握拍的手部。

　　5，发球员必须站在本方发球区向位于自己相对应的斜对角一端的发球区发球。球体须经球网的上方飞过，落入对方场地的发球区域内才有效。单打有效发球区域的范围是(以右区为例)：前发球线、中线、单打后发球线和单打边线之间，左区反之。

　　(二)合法的接发球。

　　1.接发球员必须等对方发球员按相应的规定将球发出后，即球托触及球拍的拍面而飞离球拍后，才能移动两脚，并开始接发球，否则属违例。

　　2.接发球时，接球员的脚不能踏踩在接发球区域四周的任何线上或线外，否则违例。

　　六、发球和按发球的方位和顺序

　　（一）发球方的分数为零或偶数时，发球方和接发球方均站在右发球区发球和接发球。分数为奇数时，双方都站在左发球区发球和接发球。

　　（二）发球时羽毛球如出了边线或底线算失误，对方得分

　　七、重新发球如下列情况发生时应重新发球：

　　（一） 发球时，发球员和接发球员同时违例。

　　（二）当接球员尚未做好准备之前，发球员即发球。

　　（三）在比赛进行中，球托与球的其他部分完全分离即球完全破损。

　　（四）除发球以外，球过网后挂在网上或停在网顶。

　　（五）在比赛中，不可预见或意外的情况发生。

　　八、比赛的连续性及对不端行为的处罚

　　（一） 一场比赛应从每一次发球开始连续进行直至整场比赛结束。比赛中只有裁判员有权暂停比赛。但有二种情况除外：

　　第一，每场比赛的第二局与第三局之间，允许有间歇五分钟的休息;

　　第二，比赛中遇到运动员无法控制的情况发生时，裁判员可根据实际需要暂时停止比赛，双方所得分数有效，比赛恢复时从该分数起算。

　　（二）下列三种情况发生时，裁判员可给予警告或违例等处罚：

　　1. 运动员为恢复体力或喘息而使比赛中断;

　　2. 除第二局与第三局之间5分钟的间歇外，比赛进行中，运动员接受场外指导或未经裁判员同意擅自离开场地;

　　3. 运动员在比赛中故意损坏球，以及有其他任何不利于比赛的行为。

　　九、违例

　　（一）比赛中，球拍未击中球。

　　（二）发球时，球过网后挂在网上或停在网顶。

　　（三）比赛中，球从网下或网孔中穿过或不过网。

　　（四）比赛中，球碰房顶及场地四周以外的人或物体。

　　（五）比赛中，球碰到运动员的身体或衣物，

　　（六）比赛中，击球者球拍与球的击球点不在自己球网一方，而是过网击球。

　　（七）比赛中，选手的球拍、身体或衣物碰网或网柱;选手的脚或球拍由网下侵入对方场区。

　　（八）击球时，球夹在或停滞在球拍上，紧接着又被拖带。

　　（九）一名球员两次挥拍，连续两次击中球，或是同一方的两名选手连续各击中球一次。

　　（十）球触及球员的球拍后继续飞行并落在界外。

　　（十一）阻碍对方紧靠球网的合法击球。

　　（十二）比赛时选手故意扰乱、影响对方进行正常比赛的任何举动。